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盧宣辰  
電話：03-5241221  
電子信箱：04129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38730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115年（2026）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第2次徵件辦理方式、經費說明表及彙整表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2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05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加國中小學生暑期英語學習及拓展與海外青年志工交流機會，爰國教署辦理旨揭活動第2次徵件作業，相關期程臚列如下：
  - （一）教育訓練時間：115年7月5日（星期日）下午1時起至7月10日（星期五）。
  - （二）學校營隊服務時間：115年7月11日（星期六）至7月24日（星期五）。
  - （三）初審作業：有意申請學校，請於115年3月11日（星期三）前，免備文將申請表件1式3份（以學校為單位）送本府英語教育資源中心，電子檔同步傳送至專責人員盧先生（電子信箱041297@ems.hccg.gov.tw，電話：03-5230021），逾期或資料不齊者將不予補助。

學務管理科 收文:115/02/25



071150004294 無附件



三、本市學校如已獲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，或已申請該署第1次徵件者，不再重複補助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